2018年11月15日 星期四
值班主任：朱和春 主编：陈奕霖 美编：孙发强
海南日报

海口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对下阶段工作进行研究部署

举报涉黑涉恶线索最高奖励20万元

扫黑除恶进行时

本报海口11月14日讯（记者邓海宁 通讯员李苗）14日下午，海口市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全面总结前阶段工作开展情况，分析当前存在的突出问题，对下阶段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行研究部署。海南日报记者从会上获悉，举报海口市范围内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线索，经公安机关查证属实并以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名移送起诉的，最高奖励人民币20万元。

会议强调，海口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按照省委“扫黑必狠，除恶必尽”的要求，聚焦涉黑涉恶问题突出的重点地区、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持续加大打击力度，坚持与反腐一起抓，依法严惩“砂霸”“运霸”等黑恶势力和背后的“保护伞”。

据介绍，根据《海口市举报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线索奖励办法（试行）》，举报人举报的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线索，经查证属实，将对举报人给予一次性奖励：公安机关查证属实并以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名移送起诉的，奖励人民币20万元；公安机关查证属实并以恶势力犯罪集团移送起诉的，奖励人民币10万元；公安机关查证属实并认定为恶势力犯罪团伙的，奖励人民币5万元；公安机关根据线索抓获黑社会性质组织头目或主犯的，每名奖励人民币3万元；抓获黑社会性质组织骨干成员的，每名奖励人民币1万元；抓获其他一般成员的，每名奖励人民币5000元。

公安机关根据线索抓获犯罪集团头目或主犯的，每名奖励人民币1万元；抓获犯罪集团骨干成员的，每名奖励人民币5000元；抓获其他一般成员的，每名奖励人民币3000元。公安机关根据线索抓获恶势力犯罪团伙犯罪嫌疑人的，每名奖励人民币3000元。同一举报人在同一案件中，分别发挥上述不同作用的，按照最高标准实施奖励。

据了解，今年以来，海口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掉涉黑组织2个、涉恶犯罪集团17个、涉恶犯罪团伙2个，抓获犯罪嫌疑人231名，破获刑事案件163件。

海口将继续依法严厉打击把持基层政权、操纵破坏基层换届选举、垄断农场资源、侵吞集体资产的“黑村官”及幕后推手，利用家族、宗族势力横行乡里的“村霸乡霸”，欺行霸市、强买强卖、收保护费的“市霸行霸”，在征地、租地、拆迁、工程项目建设等过程中煽动闹事的黑恶势力，在建筑工程、交通运输、矿产资源、渔业捕捞等行业、领域强揽工程、恶意竞标、非法占地、滥开滥采的黑恶势力，操纵和经营“黄赌毒”、非法高利放贷、暴力讨债的黑恶势力，以及插手民间纠纷，充当“地下执法队”的黑恶势力等。

举报方式

可采取实名或匿名，通过当面举报、信函、电话、网络通信或其他方式进行举报

举报电话
12389、66158110

举报邮箱
haikousaohei@163.com

通讯地址
海口市美兰区海甸岛万兴路7号海口市刑事警察支队
邮编：570208

制图 孙发强

受贿索贿400多万元

原海南林业厅副厅长王春东一审被判10年

本报海口11月14日讯（记者邓海宁 通讯员刘佳 张余武）海南日报记者14日从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获悉，海南一中院11月9日对原海南省林业厅副厅长王春东受贿案作出一审宣判：以受贿罪，判处其有期徒刑十年，剥夺政治权利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90万元；对其退缴的赃款人民币366.65万元依法没收上缴国库；未退缴的赃款继续追缴。

据了解，2004年至2017年期间，王春东任海南省野生动植物自然保护中心副主任、主任、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局局长以及海南省林业厅副厅长、副巡视员。利用职务便利和职务影响力或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王春东在森林抚育项目招标、红树林种植和生态修复工程招标等过程中，为私营企业及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和索取他人财物共计人民币428.28万元、港币40万元。

因涉嫌受贿罪，于2018年5月5日被海南省监委采取留置措施，同年8月2日被逮捕。

一审宣判后，王春东表示考虑后再决定是否上诉。

陵水启动交警摩托化巡逻勤务

快速精准处置各类突发警情

本报椰林11月14日电（记者李艳玫 通讯员符宗瀚）“出发！”随着一声令下，身穿荧光绿色警服的40名“海狼骑警队”队员骑着警用摩托车依次出发，场面十分壮观。11月14日上午，陵水黎族自治县公安局成立“海狼骑警队”，启动交警摩托化巡逻勤务。

陵水公安局政委谭春和介绍，“海狼骑警队”是一支“一警多能”的队伍，集快速响应、机动高效、巡处合一、精准打防于一体，不仅将在每天不同时段分组对全县11个乡镇实施不间断网格化巡控勤务，动态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做到“全时段、全路段、全覆盖”，同时，还能做到对治安刑事警情主动发现和快速处置，将静态为主的交通管理勤务模式变成动态查处勤务模式。

据悉，陵水公安局还将利用指挥调度系统等高科技技术，实施扁平化指挥，将交通拥堵、事故警情、突发应急事件等信息第一时间通知到距离现场最近的骑警，以便快速精准处置。

省外媒体报道博鳌生命汇医疗中心提供干细胞治疗业务，琼海回应：

目前未发现干细胞临床研究和治疗 有借干细胞治疗进行炒作之嫌

求真

澄清谬误 明辨是非

本报嘉积11月14日电（记者丁平 通讯员胡婷婷）11月12日晚，有省外媒体报道海南博鳌生命汇医疗中心有限公司提供干细胞治疗业务。琼海市委、市政府对相关报道内容高度重视，13日上午协调海南省卫生计生监督总队，组织琼海市卫计委对涉事医疗中心进行调查。

经查，海南博鳌生命汇医疗中心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经省卫生部门审批设立，执业科目为内科、外科、皮肤科、中医科、医疗美容科、医学影像科，地址位于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金海岸大道8号。当天，省、市卫生监管部门工作人员现场查看生命汇医疗中心门诊日志、门诊病历资料、医疗质量管理、传染病防控、医疗废物处置等情况，并询问机构主要负责人及相关人员，目前未发现该机构存在开展干细胞临床研究和治疗活动，但存在借用干细胞治疗名义进行相关宣传炒作嫌疑。监管人员同时还发现该机构涉嫌医生违规执业和违规使用非卫技人员开展诊疗活动等问题。目前相关问题已上报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琼海市政府新闻办负责人介绍，下一步，有关部门将进一步对媒体报道反映的内容情况深入核查取证，及时发布核查结果，接受媒体和群众监督。

海口一公交司机行车途中频繁用手机被辞退

本报海口11月14日讯（记者郭萃 通讯员张磊）11月13日，网友反映海口一辆54路公交司机行车途中频繁使用手机，影响行车安全。海南日报记者从海口市公交集团获悉，网友反映情况属实，该集团将对涉事驾驶员处罚金500元，并作辞退处理。

11月13日，有网友反映当日下午5时许乘坐54路公交车的途中，看到司机频频拿起手机看淘宝并通过微信聊天。这位市民提醒司机表示这种行为很危险，司机却生气地说道：“危险？有什么危险？”并表示“能坐我的车是你的荣幸。”在随后的行驶过程中，这位公交车司机依旧继续看手机。

对于网友反映的问题，海口市公交集团于13日晚上调取监控展开调查。经核实，网友反映情况属实，当事司机为海口公交集团三分公司沈某。海口市公交集团相关负责人表示，根据相关规定，将对驾驶员沈某违纪违规行为处罚金500元，并作辞退处理。同时，对所属线路的管理者及公司相关管理人员启动问责。此外，举一反三进行整改，充分利用车载监控设备，对车辆运营中司机驾驶服务行为进行实时不定期抽查，严格查处司机不规范的驾驶行为。

一企业6职工伪造合同骗取公积金被纳入失信“黑名单”

3-5年内不得办理住房公积金消费提取和贷款业务

本报那大11月14日电（记者孙慧 通讯员范杰科）“一房多租”，伪造租房合同去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近来，儋州住房公积金管理局该局发现，海南某一企业儋州分公司6名职工伪造租房合同骗取或意图骗取住房公积金。目前这6名职工已被纳入失信“黑名单”，3-5年内不得办理住房公积金消费提取和贷款业务。

据悉，在今年7月-8月之间，海南某一企业儋州分公司6名职工提交同一套房子的租房合同办理公积金提取业务。发现这一情况后，儋州住房公积金管理局稽查人员立即展开调查，并对房屋业主做了详细的调查笔录，证实这6名职工伪造租房合同，骗提或意图骗取住房公积金。该6人表示，受到中介的误导，看着别人提取了公积金，自己也产生了侥幸心理，企图“瞒天过海”，骗提公积金。

儋州住房公积金管理局按照规定，将6人纳入失信“黑名单”管理，要求其中4名已提取住房公积金的职工10天内退回所骗资金。被纳入“黑名单”的职工，在限制期限3-5年内，不得办理本人住房公积金消费类提取和住房公积金贷款业务。

广告